**桂林市人民医院院内公开招标报名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(编号） |  |
| 报名单位名称 |  |
| 纳税人识别号 |  |
| 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 |  |
| 联系人 |  | 手机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电子邮箱 | 公司详细地址: |

**报名须知：**

1.请潜在投标人自行下载附件《报名表》，并按《报名表》的格式内容填写相关信息，同时附上营业执照、“信用中国(www.creditchina.gov.cn)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”上打印的信用查询记录相关信息。潜在投标人将上述材料填写准备好后发至邮箱（glsrmyyzbb@163.com）即完成报名，否则将视为报名不成功。《报名表》要求WORD版，其他材料加盖公章后上传扫描件。

2.投标人完成报名后，请根据所获取的招标文件要求准备相应的投标文件，并按目录顺序自行编制装订，投标文件组成：必须含有但不限于响应函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身份证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（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）、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、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、投标人关于政府采购活动中信用信息记录的书面声明、“信用中国(www.creditchina.gov.cn)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”上打印的信用查询记录相关信息、产品报价、质量认证、售后服务、技术支持、实力信誉、联系人及电话等资料。投标人应完整准备上述投标文件的材料，否则由此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。

**投标文件所提供的证照及相关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，一经发现造假，将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！**

3.投标人应按规定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（投标文件应密封并加盖单位公章），逾期不予受理，投标文件一旦提交恕不退回。同时投标人委派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的代表应当熟悉相关业务，否则由此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。

4.凡报名合格并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，视同响应承诺参与本次投标活动。若因故不能按期参加的，请至少于开标截止时间前两天以书面邮件形式（发送邮箱地址：glsrmyyzbb@163.com）告知我院招标办公室，否则，将被视为不诚信供应商，列入我院供应商黑名单，至少一年内不接受其参与我院院内的任何招标活动。